

安徽口子酒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安徽口子酒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24年4月28日上午在淮北口子国际大酒店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4月18日以电话、电子邮件等方式向各位监事发出。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3名。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安徽口子酒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周图亮先生主持，会议决议及表决结果如下：

（一）审议通过《公司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公司2023年度决算方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公司2024年度预算方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公司 2023 年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总数为基数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5 元（含税）。公司本年度拟不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公司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切合公司的实际情况。采取以现金分红方式进行利润分配，充分保障了公司对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合理回报，同意将此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同日披露的《安徽口子酒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全体回避《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监事薪酬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因本议案涉及全体监事薪酬，基于谨慎性原则，全体监事回避表决。全体监事一致同意将该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预计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限额的议案》

关联监事周图亮、徐君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同日披露的《安徽口子酒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经监事会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真实、准确、完整的反映了公

司 2023 年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同日披露的《安徽口子酒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与《安徽口子酒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 审议通过《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同日披露的《安徽口子酒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九) 审议通过《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经监事会审议，监事会认为：报告期内，公司建立健全了财务相关内部控制制度，保证了财务报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和可靠，有效防范重大错报风险，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基本健全并执行有效。公司监事会已审阅董事会《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该报告符合《企业内部控制规范》等法律法规要求，全面、真实、准确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实际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同日披露的《安徽口子酒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经监事会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为提高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合理利用在生产经营过程中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在保证资金流动性和安全性的基础上利用部分自有资金适时购买理财产品，不会影响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同时可获得一定投资收益。公司制定了严格的风险控制措施，有利于控制投资风险，保障资金

安全，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25 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范围内授权经理层具体负责办理实施，在决议有效期内该资金可以滚动使用。授权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同日披露的《安徽口子酒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一）审议通过《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

经监事会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其所包含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出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的主要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未发现所载资料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同日披露的《安徽口子酒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核查后认为：本次激励计划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已经成就，本次可解除限售的激励对象 58 人，其解除限售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可以按照考核结果对应的解除限售系数解除限售。本次激励计划对各激励对象解除限售安排未违反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次解除限售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为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办理本次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手续。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同日披露的《安徽口子酒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安徽口子酒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4月30日